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4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博深股份，股票代码：002282）自2021年11月18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一、停牌情况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深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陈怀荣先生、吕桂芹女士、程辉先生、任京建先生、张淑玉女士（以下简称“控股股东”、“甲方”）拟将其持有的合计约占公司总股本15.78%的股份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给铁投（济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铁投基金”、“乙方”），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最终达成，将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变更。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博深股份，股票代码：002282）自2021年11月11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二、进展情况介绍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的通知，在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控股股东与铁投基金就公司控制权转让事宜进行了认真磋商，双方于2021年11月17日达成了《股份转让意向书》，若本次股权交易事项最终达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意向书〉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

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三、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的规定，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博深股份，股票代码：002282）自2021年11月18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四、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与铁投基金达成的《股份转让意向书》仅为意向性框架协议，最终以双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本次交易的最终达成以国有资产监管机构的审批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等为先决条件；最终的股份转让价格、付款方式等其他条款将在后续双方签订的正式文件中约定。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交易尚需另行签署正式协议，进一步明确股份转让价格、付款方式等其他条款，届时转让双方将按规定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8日